

部门基本情况表

部门名称	始兴县政府投资建设 项目代建管理局		预算安排年度	2022	填报日期	2023.4.23	备注
基本情况	下属单位数量	0	编制人数	9			
	财政供养人员数	9	离退休人数	0			
年度部门 预算	上年度	按支出类型分	预算金额（万元）	按资金来源分	预算金额（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135	其中：财政拨款	1545		
		项目支出	1410	其他资金			
	本年度	按支出类型分	预算金额（万元）	按资金来源分	预算金额（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140	其中：财政拨款	338		
		项目支出	198	其他资金			
本年度已完成 工作目标 （简述）	2022年共代建6个项目，1、始兴县S343线纱帽岗至五里山段道路扩建工程立项估算投资为：5691.695万元，全部资金来源由县财政资金筹措解决。项目合同价为：4339.686万元。该项目具体是支付始兴县S343线纱帽岗至五里山段道路扩建工程施工项目工程质量保证金的费用。2、国道G220线始兴县城至顿岗段路面改造工程合同价为：2281.052万元；国道G220线始兴县城至顿岗段路面改造市政附属工程合同价为：366.604万元。该项目具体是支付国道G220线始兴县城至顿岗段路面改造工程审核费用、编制服务费用和附属市政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费。3、始兴县墨江河外护栏管亮化工程项目合同价为：63.11万元该项目具体是支付始兴县墨江河外护栏管亮化工程质保金的费用。4、始兴县城南湿地公园复耕项目合同价为：45.41万元。该项目建设内容为：菜苗菜籽种植（包括：菜地起垄、平地、松土；种植辣椒苗；种植茄子苗；种植茭苗；种植番薯苗；喷播植菜籽）和破除混凝土回填种植土（包括：拆除路面；种植土回（换）填）该项目具体是支付始兴县城南湿地公园复耕项目工程款的费用。5、始兴县城区道路建设和路面改造工程项目（站前路连接省道S343线段）立项估算投资为：24292.27万元，资金来源为县财政统筹解决。站前路连接省道S343线段项目是始兴县城区道路建设和路面改造工程项目中的其中一条道路路面改造工程。该项目具体是支付始兴县城区道路建设和路面改造工程项目的（站前路连接省道S343线段）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费。6、始兴县丹凤西路（二期）建设项目立项估算投资为：24292.27万元，资金来源为县财政统筹解决。项目施工合同价为：231.74万元；监理服务费合同价为：2.96万元；设计费合同价为：2.98万元；全过程造价咨询费合同价为：2.85万元。该项目建设内容为：旧路面拆除、沥青混凝土面层、人行道、排水、路灯等工程内容。规模：本次工程路线总长约316.92m，路基全宽最小处不小于22m，设计速度40Km/h。本项目等级为城市次干道。本单位代建的6个项目均资金及时到位，到位率100%，会计核算记录完整规范，支出真实，国库集中支付手续完善，绩效目标完成率100%。						
年度重点 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本年度计划完成水平	完成情况	重点工作是指县委、县政府、县人大以及上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在重大工作规划中确定的任务，或者在本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中规定的重点任务。	
	任务1:	始兴县S343线纱帽岗至五里山段道路扩建工程		完成结算、验收、工程款支付	100%		
	任务2:	国道G220线始兴县城至顿岗段路面改造工程及市政工程		完成结算、验收、工程款支付	100%		
	任务3:	始兴县墨江河外护栏管亮化工程		完成结算、验收、工程款支付	100%		
	任务4:	始兴县城南湿地公园复耕项目		完成结算、验收、工程款支付	100%		
	任务5:	始兴县城区道路建设和路面改造工程项目（站前路连接省道S343线段）		完成结算、验收、工程款支付	100%		
	任务6:	始兴县丹凤西路（二期）建设项目		完成结算、验收、工程款支付	100%		
绩效目标	目标1:	始兴县S343线纱帽岗至五里山段道路扩建工程					
	目标2:	国道G220线始兴县城至顿岗段路面改造工程及市政工程					
	目标3:	始兴县墨江河外护栏管亮化工程					
	目标4:	始兴县城南湿地公园复耕项目					
	目标5:	始兴县城区道路建设和路面改造工程项目（站前路连接省道S343线段）					
	目标6:	始兴县丹凤西路（二期）建设项目					
部门履职的 整体效果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本年度计划完成水平	本年度实际完成水平	指标解释或计算公式	整体支出绩效指标，是指部门履行职责带来的效果，主要描述通过履行职责，带来的直接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等，部门（单位）应根据自身特点设置。产出指标，主要是指做了什么事情，提供了什么公共服务或产品。效益指标，是指以上产出达到什么效果。	
	产出指标	指标1：始兴县S343线纱帽岗至五里山段道路扩建工程	30万元	30万元	100%		
		指标2：国道G220线始兴县城至顿岗段路面改造工程及市政工程	9.4万元	9.4万元	100%		
		指标3：始兴县墨江河外护栏管亮化工程	3.16万元	3.16万元	100%		
		指标4：始兴县城南湿地公园复耕项目	45.41万元	45.41万元	100%		
		指标5：始兴县城区道路建设和路面改造工程项目（站前路连接省道S343段）	10万元	10万元	100%		
		指标6：始兴县丹凤西路（二期）建设项目	8.79万元	8.79万元	100%		
		指标1：始兴县S343线纱帽岗至五里山段道路扩建工程	30万元	30万元	100%		

	效果指标	指标2: 国道G220线始兴县城至顿岗段路面改造工程及市政工程	9.4万元	9.4万元	100%	
		指标3: 始兴县墨江河外护栏管亮化工程	3.16万元	3.16万元	100%	
		指标4: 始兴县城南湿地公园复耕项目	45.41万元	45.41万元	100%	
		指标5: 始兴县城区道路建设和路面改造工程项目(站前路链接省道S343段)	10万元	10万元	100%	
		指标6: 始兴县丹凤西路(二期)建设项目	8.79万元	8.79万元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0%
	年度部门 决算	资金来源	名称	上年度资金(万元)	本年度资金(万元)	到位率
			合计			
			其中: 财政拨款	1400	198	100%
			其他收入			
资金运用		名称	上年度资金(万元)	本年度资金(万元)	预算实际完成率	
		合计	1400	198	100%	
		(一) 基本支出				
		其中: 1. 公用经费				
		2. 人员经费				
		3. 财政政府采购支出				
		(二) 项目支出				
		(三) “三公”经费				
保障机制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的措施	组织机构	始兴县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管理局			
		相关管理制度	关于加强县本级政府投资管理的通知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根据实际情况填列。其中: “三公”经费从部门决算-支出决算明细表(05)中取数。

实施绩效管理的组织机构和相关资金、项目管理制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盖章）

填表时间：2023年4月23日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分数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情况	18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县委县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5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县委县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1分； 3. 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算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得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是未频繁调剂的，得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1分。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符合县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的，得5分；发现一项没有满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由评价组对照相应年度的县级预算编制文件和部门（单位）的部门预算，根据实际情况评定。县级部门预算编制文件是指由县财政局印发的县级预算编制工作方案和年度县级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通知，以及其他与部门预算编制相关的文件和制度。	5	
				本部门（单位）在预算编制时、按要求编制中期财政规划、政策依据充分的，得2分。		
	10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前瞻性和中期规划，即是否组织和汇总编制本部门管理领域的中期财政规划，研究提出未来三年涉及财政收支的重大改革和政策事项，并测算分年度收支数额。	2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切实保障中央和省、市、县部署的重大改革、重要政策和重点项目资金需求，不留“硬缺口”，优先在本部门预算跨部门相关资金中统筹解决当年新增专项支出需求。		
				本部门（单位）设置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占部门（单位）全部项目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绩效目标设置的占比情况。		
目标设置	30	绩效目标覆盖率	2	1. 比率=100%的，得2分； 2. 100%>比率≥80%的，得1.5分； 3. 80%>比率≥60%的，得1分； 4. 比率<60%的，得0分。	2	
				1. 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和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 2. 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得1分； 3. 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1分； 4. 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和充分论证的，得1分； 对上述4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得1分； 3.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的，得1分；完全没有可量化的指标的，不得分； 4. 绩效指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1分； 对上述4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得1分； 3.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的，得1分；完全没有可量化的指标的，不得分； 4. 绩效指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1分； 对上述4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保障措施	2	制度措施	2	1. 管理办法或实施方案（计划）等制度健全、规范的，得1分； 2. 所制定的制度或方案得到切实执行的（需有相应佐证材料，如日常检查、稽核的底稿等），得1分； 3.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2	

预算 执行 情况	22 资金 管理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出进度和既定支出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3	部门（单位）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全年平均支出进度。 其中：全年平均支出进度=（上半年支出进度+全年支出进度）÷2	3	按照财政支出进度考核结果取数。
		部门（单位）当年上级财政拨款结转结余与当年本级财政拨款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3	部门（单位）	结余结转率=1-全年支出进度。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3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2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1分； 4. 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部门（单位）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 1.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15%的，得3分； 2.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得2分； 3.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0但是大于-10%的，得1分； 4.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0的，不得分； 5.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上年度为0的，本年度继续为0的，得3分。 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评分时不含科研项目（课题）及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单位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财务合规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反映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预算执行规范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 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4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无转移支付的部门，本项指标不考核，3分分值调整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	1. 由部门统筹的专项资金（需要二次分配）：在规定要求时限内正式下达。 得分=在规定要求时限内下达的资金÷由部门统筹的专项资金总额×1.5分 2. 部门预算：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 部门预算部分得分：按时批复的得1.5分；每超过一天扣0.5分，扣完1.5分为止；未批复的不得分。 本指标总分=转移支付部分得分+部门预算部分得分。如被评价部门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则转移支付部分分值计入部门预算部分，每超过一天扣1分，扣完为止。 注：无转移支付的部门，本项指标不考核，3分分值调整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总分为8分。	3	
预算 执行 情况	23 信息公开	预决算信息公开	4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得分：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 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2分。 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 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2分。 本指标得分=部门预算公开得分+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4	

项目 管理	7	项目实施程序	2	反映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得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1分； 评价时发现有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	2	
		项目监管	5	反映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管理等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的，得2分； 2.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3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如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省级、市级、县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等级有低或差的，本项不得分。 评价时发现有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	5	
资产 管理	5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的，得1分； 2. 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得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 比率 $\geq 90\%$ 的，得3分； 2. $90\% >$ 比率 $\geq 75\%$ 的，得2分； 3. $75\% >$ 比率 $\geq 60\%$ 的，得1分； 4. 比率 $< 60\%$ 的，得0分。	3	
人员 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1. 比率 $\leq 100\%$ 的，得2分； 2. 比率 $> 100\%$ 的，得0分。	2	
制度 管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部门（单位）是否制订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制等，用以反映部门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订了财政资金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得1分； 2. 上述资金、财务和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得1分； 3. 部门制订了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得1分； 4. 部门落实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在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绩效评价等工作，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得1分。	4	

预算 使用 效益	经济 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部门（单位）本年度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预算调整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控制程度。	1. 比率≤3%的，得2分； 2. 3%<比率≤10%的，得1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2	
	效率 性	9	重点工作完成率	3	反映部门（单位）完成县委、县政府、人大重要事项或项目的完成情况。	本项得分由单位自行评估实际得分，按照完成实际效果自评打分。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中央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3	
			绩效目标完成率	3	反映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的情况。	绩效目标完成率由单位自行评估，但需要提出合理的依据。	3	
			项目完成及时性	3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所有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2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项得分=已完成项目数/未完成任务数×2。	3	
	效果 性	10	社会经济效益	10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产生的社会、经济、环境效益，主要通过项目资金使用效果的个性指标完成情况反映。	根据部门（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且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核定得分。社会、经济、环境三个方面效益，根据部门工作的性质，至少选择一个方面。可以从两个角度对效益进行评价： 1. 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对应的主要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主要指标均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指标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2. 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的效果，由评价方对照部门的支出项目进行评分。所有项目都能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项目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10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1分； 2. 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有回复，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3. 回复意见均在规定的时限内的，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3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县统计局的数据、年度县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合理的评分。	3	
	加减分 项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1. 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省委省政府或市委市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 2. 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察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责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2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扣分最多6分，减分后总分不能低于0分。		
合计	-	100	-		-	-	100	

附件3

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2年度)

部门名称：（公章）

填 报 人：张彩

联系电话：0751-3327618

填报日期：2023.4.23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包括部门成立时间、职能定位及变化过程、部门人员机构构成和内控、上下级管理机制等。始兴县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管理局是主管全县代建工作的职能部门。1、主要职责：审查代建单位的招标工作，对代建单位的中标结果进行确认；并与代建单位签订项目代建合同，并依法履行合同协调代建单位和使用单位关系，向县发展改革部门、财政部、建设部门报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审查代建单位编制的项目年度投资计划和年度基建支出预算；向县发展改革部门提出审查意见；承担工程资料档案移交工作，负责政府投资项目储备和研究工作；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部门交给的其他事项。2、部门机构设置：本部门无下属单位，内设机构1个，共有编制10名，实有在职人员9人，定额人员1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分析部门重点项目、中期规划和工作计划等工作组织开展情况，同上年（或上两年）情况进行对比。

2022年共代建6个项目，总2022年共代建6个项目，1、始兴县S343线纱帽岗至五里山段道路扩建工程立项估算投资为：5691.695万元，全部资金来源由县财政资金筹措解决。项目合同价为：4339.686万元。该项目具体是支付始兴县S343线纱帽岗至五里山段道路扩建工程施工项目工程质量

保证金的费用。2、国道 G220 线始兴县城至顿岗段路面改造工程合同价为：2281.052 万元；国道 G220 线始兴县城至顿岗段路面改造市政附属工程合同价为：366.604 万元。该项目具体是支付国道 G220 线始兴县城至顿岗段路面改造工程审核费用、编制服务费用和附属市政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费。3、始兴县墨江河外护栏管亮化工程项目合同价为：63.11 万元该项目具体是支付始兴县墨江河外护栏管亮化工程质保金的费用。4、始兴县城南湿地公园复耕项目合同价为：45.41 万元。该项目建设内容为：菜苗菜籽种植（包括：菜地起垄、平地、松土；种植辣椒苗；种植茄子苗；种植姜苗；种植番薯苗；喷播植菜籽）和破除混凝土回填种植土（包括：拆除路面；种植土回（换）填）该项目具体是支付始兴县城南湿地公园复耕项目工程款的费用。5、始兴县城区道路建设和路面改造工程项目（站前路连接省道 S343 线段）立项估算投资为：24292.27 万元，资金来源为县财政统筹解决。站前路连接省道 S343 线段项目是始兴县城区道路建设和路面改造工程中的其中一条道路路面改造工程。该项目具体是支付始兴县城区道路建设和路面改造工程项目（站前路连接省道 S343 线段）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费。6、始兴县丹凤西路（二期）建设项目立项估算投资为：24292.27 万元，资金来源为县财政统筹解决。项目施工合同价为：

231.74 万元；监理服务费合同价为：2.96 万元；设计费合同价为：2.98 万元；全过程造价咨询费合同价为：2.85 万元。该项目施工建设内容为：旧路面拆除、沥青混凝土面层、人行道、排水、路灯等工程内容。规模：本次工程路线总长约 316.92m，路基全宽最小处不小于 22m，设计速度 40Km/h。本项目等级为城市次干道。本单位代建的 6 个项目均资金及时到位，到位率 100%，会计核算记录完整规范，支出真实，国库集中支付手续完善，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分析绩效目标、指标与部门职能、中期规划、年度工作计划的相关性、合理性和明确性。本单位是公益一类无收益的事业单位，根据财政局下达【《关于预算下达始兴县预算单位 2022 年预算指标的通知》始财预〔2022〕1 号】的预算文件，开展全年代建项目管理费的支出。

（一）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前期工作：该项目具体是支付代建局基本支出费用。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

2、实施过程：①资金及时到位，到位率 100%，会计核算记录完整规范，支出真实。符合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②国库集中支付手续完善。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

3、项目绩效：各项目资金支出在预算范围内，项目实

施完成率 100%。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分析部门预算收支构成、资金来源、近两年预算支出预决算数据对比等。为进一步推进代建项目的建设管理，在项目施工管理过程中，认真按照目标要求，实行全程动态跟踪监管模式进行监管。局工程管理人员要求各施工单位要制定合理的工程施工计划，严格按照计划实施，同时进行跟踪检查，主动深入项目施工建设现场，全力以赴搞好现场督查，及时帮助项目施工单位协调解决建设过程中遇到的难题；同时，我局积极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县本级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的通知》（始府办〔2021〕10号）的文件精神，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控制建设成本及控制工程变更，按照《始兴县代建局项目工程变更（含签证）管理办法》的相关程序实施变更、签证审批制度，规范了工程建设中的工程变更行为，避免重复建设，合理有效控制工程投资规模。制定了《代建项目建设管理操作手册》，要求工程管理人员按照手册指引进行项目的全过程有效管理。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部门内部资金、资产、人员等情况，包括资金日常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资产管理、风险控制、人员管理、制度管理等。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从经济

性、效率性、效益性等方面对部门支出进行总体评价分析。我局乘“改革攻坚规范治理年”的东风，聚焦重点领域，深化改革攻坚、加强规范治理，以攻坚状态、攀登精神、实干作风，推动代建项目加速建设力度。业务股按照有关部署要求，聚焦主责业，通过“面对面、走出去”等方式，广泛收集群众和项目施工单位的意见建议，排查梳理出代建竣工项目移交管理存在工作运行不够规范问题，制定了《始兴县政府投资代建项目移交管理办法》（试行）。

（三）自评结论。涉及部门年度工作与部门职能、规划的相关程度判断，部门整体制度保障的完善程度，部门资金内部管理机制的健全程度，部门整体资源配置水平和能力等。一是着力抓好代建项目的前期工作，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办好项目施工前的审批手续，争取新建代建项目早日动工建设；二是着力抓好已动工项目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工程进度，严格按照施工计划的要求，加快推进项目建设；三是着力抓好工期出现滞后的项目，要求施工单位采取有效措施，将延误的工期补回来，对于部分项目因存在用地问题、资金问题导致的工期延误，积极与国土、住管、业主、财政等单位对接，协调解决问题，尽可能保证项目按期完成。

对于有债券资金支付的项目，我局工作人员根据债券资金支付计划，加强与业主、财政的沟通，明确支付时间节

点，根据支付时间节点明确项目施工计划，并督促施工单位按时完成相应工程量，并提前做好支付申请资料，确保债券资金的及时支付；二是对于非债券资金安排的项目，在项目开工后，每个月要求施工单位按照合同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支付申请资料，经监理、造价咨询单位及我局项目管理人员审核后，及时提交业主单位或财政局，进行请款。在提交后积极跟进，督促业主尽快完成资金的支付。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 项目用地问题。部分项目因存在用地问题，导致相关报建手续无法及时办理、工程进度无法按期完成。如武深高速始兴南互通立交连接线延伸段（东一至沙水）公路新建项目、三馆合一项目、始兴县公共卫生临床中心（慢性病防治院）新建项目、始兴县石湖农贸市场建设项目等。

2. 项目资金到位问题。部分项目存在项目资金不到位，无法按期支付项目进度款，施工现场材料、人工等安排滞后，导致项目施工进度缓慢或暂停施工。